

# 科学时间在流逝教案 时间在流逝教学反思 (实用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股权赠与合同篇一

乙方：\_\_\_\_\_

一、产权人一方在共有产权房屋单独经营，由经营方承担共有产权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物业费经营所产生的费用，并应给付另一方产权人相关费用，费用由双方协商，具体给付金额、给付时间、给付方式，应单独订立协议。

二、共有房屋产权人共同拥有此处房产的经营、管理权，共有产权房屋对外出租，所得收益分配各得50%。任何一方产权人，不得将共有产权房屋擅自出租或私自无偿让第三人使用。

人，并将房屋出租费用的50%，给付另一共有房屋产权人。如共有产权房屋在经营、出租过程中，房屋共有产权人一方在外地、国外或需共同办理相关手续时，不能及时赶回，为避免利益损失，双方共有房屋产权人任何一方，可以书面委托第三人代为办理，委托第三人代理的法律文书，签订的协议，应视为房屋共有产权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四、任何一方产权人不得私自将共有房屋进行抵押、转让等损害另一方产权人利益的事情。房屋共有产权人的法定继承人由双方婚内生育的儿子张骞所有。五、共有产权房屋争议解决方式：\_\_\_\_\_如在共有产权房屋经营、出租、转让过程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房

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该协议一式两份，双方产权人签字有效，协议自双方共有产权房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一经签订，终身有效。

乙方：\_\_\_\_\_

日期：\_\_\_\_\_

## 股权赠与合同篇二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_\_\_\_\_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户籍所在地：\_\_\_\_\_

甲方声明如下：\_\_\_\_\_

1、甲方为依法登记的、具备合法用工主体资格的用人单位，拥有独立的财产，能独立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甲方已将乙方的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等以及乙方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向乙方作了告知，乙方确认已经被明确告知以上内容，并且已经详细知道被告知内容的明确含义。

## 股权赠与合同篇三

乙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丙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1. 位于 房屋一套，面积 平方米；房屋内部装饰为：\_\_\_\_\_；  
售价 元/平方米，契税、房屋维修基金等其他费用 元，共计  
元。

2. 甲方出资 元，占产权份额的50%；乙方出资 元，占产权份  
额的.25%；丙方出资 元，占产权份额的25%.

1. 该房屋的所有权归甲乙丙三方按份共有（其中甲方50%、乙  
方25%、丙方25%），三方按份享有该处房屋的`所有、经营、  
管理、居住、使用的权利。

2. 该房屋对外以名义进行房屋所有权登记，办理房屋所有权  
登记证书；对内由甲乙丙三方按份共有。

1. 该房屋使用过程中所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物业费、供暖、  
水、电、燃气等费用，由三方按照各自份额承担，如超过自  
己应当承担的份额时，有权向其他共有人追偿。

2. 非经其他各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将该房屋出租、  
出售、不得将该房产抵押或设定其他形式的担保，否则应赔  
偿其他各方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因该房产出租、出售、增值  
等所得的收益由甲乙丙三方按份共有。

3. 甲乙丙三方有权转让其产权份额，其他共有人在同等条件  
下享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以维护良好的共有关系。

4. 该房屋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不动产权属证书》、收据、  
发票等相关材料由负责保管。

5. 甲乙丙三方各自的产权份额可以继承、分割，但不得损害其他共有人权益，否则应承担赔偿责任。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三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该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本协议未定事宜，三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捺印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 股权赠与合同篇四

女方：\_\_\_\_\_

位于省市区街号幢单元号(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所有权证编号为□\_\_\_\_xxxxxx□丘地号为：\_\_\_\_权字第 号)的.房屋及该房屋内的一切装修、家具、家电等所有家具物品的70%归男/女方所有。

1、本协议未明确说明的所有其他财产的归属，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司法解释之规定。

2、双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根据本协议进行相关

财产所有权的转移登记，所需税费双方平均分担。

3、如双方离婚，双方按本协议约定确定财产归属；如发生争议，任何一方有权要求人民法院依据本协议确认房产所有权的归属。

4、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日期：\_\_\_\_\_

## 股权赠与合同篇五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利互惠、公平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现签署本建立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协议书，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 一、合作领域

(一)共同合作出任拟到海外上市的公司投融资、财务、上市和资本运作顾问。凡是乙方在境内外承揽到的拟进行股份制改造、到海外上市的企业或其它资本运作项目，在同等条

件下，优先与甲方合作，共同担任该等企业或项目的投融资、财务、上市和资本运作顾问，为企业提供包括股份制改造、资金融通、资产重组、上市策划、创业投资、协助股票承销等业务在内的一条龙服务。

(二)共同开拓境内外资本市场的其它业务。乙方同意为甲方提供与国内各级政府部门、大型券商、中介机构、优秀民营企业接触和合作的机会，甲方同意为乙方提供与境外大型券商、外商投资机构、中介机构接触和合作的机会，共同开拓境内外资本市场，接受外资的委托投资国内的证券市场或接受国内资金的委托投资海外的证券市场；组织境内外资本参与国内优秀企业或项目的资产重组、收购兼并或风险投资等等。

(三)在内地或海外共同举办项目融资交流会。

## 二、乙方责任

(一)向甲方推介中国境内的拟海外上市项目，对项目进行筛选并就选中的项目及时、完整、准确地向甲方提供项目推介数据。

(二)与境内拟海外上市的有关公司进行接洽与前期谈判。

(三)安排甲方及其相关其它合作机构与拟上市公司进行正式谈判。

(四)向甲方提供国内相关的公关服务或咨询。

## 三、甲方责任

(一)甲方承诺，与乙方在中国境内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提供乙方为开展相关业务所需的文件。

(二)甲方向乙方推荐的项目进行协助，制定计划，安排承销

商及其它专业团体，跟进法律相关文件。

(三)甲方承诺及时为乙方提供海外资本市场的相关信息，以及甲方希望乙方提供的材料所遵循的文件格式。

(四)派出人员协助乙方开展相关财务顾问工作。

#### 四、收益分配比例

(一)对于甲方接受的乙方推介之项目，乙方向项目方收取的财务顾问费用，甲方不参与分配；双方收益分配仅限对于甲方从乙方推介之项目方所收取的各项费用。

(二)双方收益分配比例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各自所承担的责任和工作量的大小的不同，事先在工作协议中协商确定。

#### 五、保密条款

(一)甲乙双方对对方提供的企业文件、项目数据、技术秘密、调查方案、投资方案、生产信息、财务数据、商业秘密、谈判内容、相关协议等均须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将上述内容泄漏给协议以外的第三方。

(二)甲乙双方有义务要求其参加项目工作的职员及其委托的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承担同样的保密义务。

#### 六、本协议的签署、生效和终止

(一)本协议书由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于签署后即行生效。合同有效期三年。

(二)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股权赠与合同篇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我们各股东经过慎重研究，一致同意按照该法律规定，自愿出资申请设立一个有限责任公司，特制定协议如下：

一、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拟定为“\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二、公司主要经营\*\_\_\_\_\_行业。公司地址：\_\_\_\_\_市\_\_\_\_\_区\_\_\_\_\_号。

三、公司股东共\_\_\_\_\_个，其中自然人\_\_\_\_\_个，企业法人\_\_\_\_\_个，社会团体法人\_\_\_\_\_个，事业法人\_\_\_\_\_个。分别为：

\_\_\_\_\_（自然人），现住址\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

\_\_\_\_\_（自然人），现住址\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

\_\_\_\_\_（自然人），现住址\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

\_\_\_\_\_公司，住所在\_\_\_\_\_，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_\_\_\_\_，住所在\_\_\_\_\_。

### 第一章 公司投资资本

一、公司投资资本：“火锅”投资资本\_\_\_\_\_万人民币

二、公司增加或减少投资资本，必须召开股东会并由全体股东通过并作出决议。

### 第二章 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



一、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如下：

二、公司成立后，股东资金到达指定账户，应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

### 第三章 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一、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1) 参加或推选代表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其出资份额享有表决权；

(2)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 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或监事；

(4) 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取股利并转让；

(5) 优先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

(6) 优先购买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和项目投资；

(7) 公司终止后，依法分得公司的剩余财产；

(8) 有权查阅股东会会议记录和公司财务报告；

二、股东承担以下义务：

(1) 遵守公司章程；

(2) 按期缴纳所认缴的出资；

(3) 依其所认缴的出资额承担公司的债务；

(4) 在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股东不得抽回投资；

## 第四章 股东因故转让出资的条件

一、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二、 股东转让出资由股东会讨论通过。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三、 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住所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五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一、 董事会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长、董事的报酬事项；

(3)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监事的报酬事项；

(4) 审议批准董事长的报告；

(5)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资本作出决议；

(9) 对发行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0)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11)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12)修改公司章程。

二、 董事会的首次会议由出资最多的股东召集和主持。

三、 董事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四、 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并应当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通知全体股东。定期会议应每半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代表四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董事长、董事或者监事提议方可召开。股东不能出席董事会议也可书面委托他人参加董事会议，行使委托书中载明的权力。

五、 股东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被委托人全权履行董事长的职权。

六、 股东会会议应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决议应由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但股东会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修改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决议，应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股东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出会议纪录，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八、 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及劳动用工制度

九、 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应在每多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委托国家承认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

出据书面报告，送交各股东。

十、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十一、劳动用工制度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六章 公司的解散事由与清算办法

一、公司的营业期限为\_\_\_\_\_年，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二、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可以解散：

(1)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时；

(2) 股东会决议解散；

(3) 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的；

(4) 公司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的；

(5) 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公司无法继续经营时；

(6) 宣告破产。

三、公司解散时，应依《公司法》的规定成立清算组对公司进行清算。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或者有关主管机关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 第七章 股东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

一、 公司根据需要或涉及公司登记事项变更的可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不得与法律、法规相抵触，修改公司章程应由全体股东表决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送原公司登记机关备案，涉及变更登记事项的，同时应向公司登记机关做变更登记。

二、 公司章程的解释权属于股东会。

三、 公司登记事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为准。

四、 本章程经各方出资人共同订立，自公司设立之日起生效。

五、 本章程一式000份，股东各留存一份，公司留存一份并报公司登记机关备案一份。

全体股东盖章：

公证人、公证机构：